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
Ma Kam Ming Charitable Foundation
Ma Chan Duen Hey Memorial College

活動通函第 082/130/2017-18 號

敬啟者：

貴子弟被選為本校乒乓球隊代表，現進行比賽訓練。惟因需要為學員聘請專業教練，因此需要作出相應的收費。有關訓練收費如下：

活動名稱	： 學校乒乓球隊訓練
舉辦單位	： 體育科
日期	： 2017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5 月 25 日 (逢上課日的星期一)
時間	： 下午 4 時正至 5 時 45 分
地點	： 本校 G02 活動室
費用	： 全期費用 100 元 (包括教練及器材費用，如有不足由學校補貼)
服飾	： 學校運動套裝或校隊制服
集合時間及地點	： 下午 4 時正在本校 G02 活動室
解散時間及地點	： 下午 5 時 45 分在本校
負責老師	： 譚銘森老師
備註	： 如在活動當日集合時間兩小時前或內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教育局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則是次活動將自動取消。

(所有由學校發出之通告，必須蓋有校印方為有效。)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校長 彭志遠 謹啟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

----- ✂ -----【 回 條 】----- ✂ -----

(活動通函第 082/130/2017-18 號)
(請於 20/11/2017 將回條及費用交譚銘森老師彙收)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敝子弟 _____ 中 _____ 班 () 被選為學校乒乓球代表，茲 * 同意 / 不同意 其參加「學校乒乓球隊訓練」；並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茲附上教練費用\$100，敬請查收。

此覆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彭志遠校長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緊急聯絡人電話： _____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日

* 請刪去不適用者

本校網址：<http://www.mcdhmc.edu.hk>